

一、采购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

项目需求一览表

采购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项目需求
江西省自然资源保护检查中心 2025 年挖田造湖问题整改专项 督导项目	项	1	详见技术要求

注：①以上产品为国产产品；②成交供应商不允许转包。

二、技术要求

1、工作背景

近年来，党中央、国务院出台了一系列严格保护耕地的政策措施，但一些地方仍然存在违规占用耕地开展非农建设的行为。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制止耕地“非农化”行为的通知》明确要求“严禁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”。为有效落实文件有关要求，决定继续开展 2025 年挖田造湖问题整改专项督导工作。

2、工作目标和任务

（一）工作目标

深刻领会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耕地保护、严禁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的决策部署，坚持源头严防、过程严管、后果严惩，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坚决守住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红线。

（二）工作任务

（1）收集全省当年各季度最新遥感影像，通过对比上个季度遥感影像，提取全省 11 个设区市疑似侵占耕地挖田造湖等重点敏感问题图斑，逐一进行现场查勘，视情况开展实地测量，并及时上报相关

情况，对新增违法违规问题切实做到“早发现、早制止”。

(2)依据疑似挖田造湖问题清单，逐宗对其整改情况进行跟踪、核实。精准掌握每个问题整改进度，包括：报批范围、复耕复绿范围、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落实情况、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情况等，确保问题整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。

3、工作依据与数学基础

(一) 技术标准与依据

(1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；

(2)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；

(3)《基本农田保护条例》；

(4)《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查处工作规程》；

(5)《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(RTK)技术规范》(CH/T2009-2010)；

(6)《基础地理信息数字成果 1: 500 1: 1000 1: 2000 数字线画图》(CH/T9008.1-2010)；

(7)《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》(GB/T 18316-2008)；

(8)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坚决制止耕地“非农化”行为严守耕地红线的通知

(9)其他挖田造湖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务院、自然资源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。

(二) 数学基础

(1) 坐标系统

采用“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”。

(2) 投影方式

投影方式采用高斯-克吕格投影，按 3° 分带。

(3) 高程基准

采用“1985 国家高程基准”。

4、成果规格

(一) 基础成果：遥感影像、监测图斑、挖田造湖问题图斑矢量；

(二) 统计成果：2025 年挖田造湖问题整改专项督导工作相关台账和图件；

(三) 分析成果：2025 年挖田造湖问题整改专项督导工作报告。

5、工作内容与工作方法

(一) 资料收集与整理

在全省范围内，收集专项督导检查所需的基础资料和数据，包括：最新季度遥感影像、上一年度遥感影像、卫片监测图斑数据、最新年度土地利用现状数据、永久基本农田数据、生态红线数据等，需要检查数据的可读性、完整性，并按照规定的数据基础和格式进行数据整理，为专项核查工作提供数据保障。

(二) 内业审核

将最新季度遥感影像与前一年度遥感影像进行叠加对比，提取疑似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问题图斑，制作问题图斑清单和工作底图。

(三) 外业调研

受遥感影像分辨率、光谱波段数、获取影像时的气候条件、解译人员经验等影响，可能存在部分地物类型不能内业精确判定。对于内业不能确定的地块，采用外业核查方式予以确认。外业核查使用数字调查系统，根据 GPS 确定相关位置，确认属性后拍摄核查图斑实地照

片。对影像特征差异不大，内业未能提取的地类，将实地采集地类属性、边界。对内业审核发现疑似地块进行外业核查，核实是否为问题图斑，并进行实地测量。

（四）内业编辑

导出外业核查数据成果，辅助内业编辑和质量检查，实现内、外业数据无缝衔接。通过这种结合的方式，最终获取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问题图斑的位置坐标、属性信息。

（五）统计分析

利用 GIS 空间分析功能和统计学方法，对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问题图斑现状情况、耕地面积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进行统计分析，形成反映专题信息的相应台账和报告。

（六）配合检查

配合开展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督查督办，为精确核准每一个问题的整改情况提供技术支撑。

注：以上所有技术服务要求为本项目实质性要求，供应商须完全满足或优于，否则视为无效响应。